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彰化縣政府 函

地址：50001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  
辦公地址：彰化市健興路1號  
承辦人：莊麗明  
電話：04-7112422轉203  
傳真：04-7112373  
電子信箱：e630003@email.chcg.gov.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花壇鄉花壇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5月30日  
發文字號：府教體字第1080177865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

主旨：時序即將進入夏季，國內腸病毒疫情可能隨之升溫，請貴校持續落實並加強腸病毒防治工作，以降低腸病毒傳播及併發重症風險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08年5月24日臺教國署學字第1080057671號函及本縣衛生局108年5月24日彰衛疾字第1080023728號函辦理。
- 二、依據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疫情監測資料，5月5日至5月11日腸病毒健保門急診就診人次與前一週持平，計7,151人次，尚未達流行閾值（10,500人次）。社區腸病毒以克沙奇A型為多，而去年造成新生兒重症疫情的伊科病毒11型則呈現低度活動；惟近期腸病毒71型病毒活動度上升，感染個案較過去兩年同期為高，且本年重症個案以感染該型病毒為多，不可輕忽。
- 三、端午連假將至，民眾返鄉團聚及闔家出遊增加，提高腸病毒的傳播機會，請貴校落實並加強執行下列事項，降低腸

學務處 收文:108/05/30



1080001587

無附件

電子文  
文騎

5

病毒疫情風險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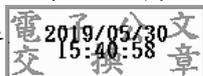
- (一)持續落實定期環境清潔及重點消毒、洗手設備之維護、幼學童健康管理、群聚感染處理及停課停托等防疫機制，並加強宣導幼學童注意個人衛生習慣，落實「生病不上學」的觀念，生病時儘量在家休養，避免前往公共場所。
- (二)加強兒童活動場所之環境清潔與消毒，以提供衛生安全的活動環境。

四、持續結合社區防疫資源及透過多元衛教管道，積極宣導腸病毒預防、重症前兆病徵及正確就醫等觀念。

五、請貴校依據疾病管制署訂定之「腸病毒防治工作指引」及「教托育人員腸病毒防治手冊」，加強腸病毒預防、重症前兆病徵、正確就醫及生病不上學等防治事宜。

正本：本縣各國民小學、信義國中小、彰化縣立原斗國民中小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處長決行

